

# 珠海信息港（地块三）项目

##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根据（国务院令 第 682 号）《国务院关于修改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〉的决定》有关规定，2019 年 4 月 27 日，珠海禾田信息港发展有限公司组织对珠海信息港（地块三）项目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）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验收工作组由珠海禾田信息港发展有限公司（建设单位）、上海公路桥梁(集团)有限公司（施工单位）、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（监理单位）、广东中科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监测单位）、珠海市环诺环保技术有限公司（技术服务单位）等单位代表及 3 名专家组成（名单附后）。验收工作组进行了现场核查，并查阅了项目验收报告等相关资料。经认真讨论、审议。形成验收意见如下：

### 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#### 1、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珠海禾田信息港发展有限公司投资 15 亿元选址于珠海金凤路东、国际赛车场西侧兴建珠海信息港项目。项目地块一、地块二建设完毕且已通过自主验收。现地块三项目建设完毕，建设内容为 1 栋商业主楼（地上 17 层、地下 1 层）。总建筑面积为：30553.38m<sup>2</sup>。2019 年 4 月 15 日取得珠海市自然资源局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合格证》[核字第（高新）2019-013 号]。

#### 2、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珠海信息港项目 2014 年 10 月委托广州国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

制《珠海信息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，并于2014年11月27日取得珠海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区分局的审批，批复文号为珠高环建[2014]98号。

项目主体工程与环保工程于2014年12月开工建设，2019年4月建成。项目开工以来没有环境投诉、违法或处罚记录。

### 3 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珠海信息港（地块三）项目，建设内容为1栋商业主楼（地上17层、地下1层）。总建筑面积为：30553.38m<sup>2</sup>。

## 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项目建设及污染治理情况与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一致，无重大变动。

## 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项目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，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，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，并执行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。

项目落实污染防治措施，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；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运。

## 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据广东中科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测报告（报告编号：中科检测环监（验）字【2019】第0415007号），监测结果表明，该项目验收监测期间，厂界噪声昼间、夜间噪声排放均符合《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22337-2008）2类区排放限值要求。

## 五、验收结论

项目能够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，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，并执行了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，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及环评文件要求。调查报告的基础资料较准确，监测结果及调查结论明确，建议做好以下工作的前提下通过环保验收。

1、完善监测报告、验收调查报告。

2、加强日常环境保护管理。

## 六、验收工作组

建设单位：刘剑

设计单位：孙

施工单位：侯建

监理单位：王

监测单位：程晓

技术服务单位：孙

技术专家：陈 李 王

珠海禾田信息港发展有限公司  
2019年4月27日